DHL标准附加费及相关规定

\*单票申报价值大于/等于USD100或非样品，需要在香港出口申报，收费标准是：加收手续费RMB25

大陆DHL销毁费100RMB/票

1.燃油附加费：报价不含燃油附加费，每月按DHL官方网上为准！

2.DHL自提或更改地址手续费RMB95\*燃油； 更改地址费具体以我司客服同事通知为准；

3偏远附加费：按RMB4.5/KG\*燃油，最低收费 RMB215/票\*燃油；我司三个月内通知有效，请各客户自行查好偏远，谢谢！

4收件人拒付关税，未及时做处理的，将可能自动退回或改回寄件人支付，产生的后果由寄件人承担；同时，会有产生关税改预付手续费 RMB 150/票（第三方支付关税手续费也需支付150RMB/票）；（大陆关税预付手续费200RMB/票）

5.指定清关商清关：400RMB/票\*燃油

6.含有危险物品的货物：900RMB/票\*燃油，由于我司不接受危险品的寄运，如发生寄运危险品没有提前确认而直接出货后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由发件客户自行无条件承担；

7.超重附加费：货物单件单边长度大于或等于120CM或单件实重大于或等于69KG，需加收超长或超重费，RMB850/件，需另加收当月燃油；

自2018-4-19起，接DHL通知，不论寄运目的地国家，货物需遵从如下寄运要求（注意：因个别国家存在特殊的重量及尺寸限制，具体请以DHL查询的限制为准！）：

①DHL大部分国家暂停接收超300\*200\*160cm；

②单件重量上限为300公斤；

③长度上限为300厘米；

④多件货件的收费总重量上限为1000公斤；

寄运货件前，请自行提前核实国家尺寸重量限制，如货件超出限制将被自动退回，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以及问题均由寄件方自行无条件承担，请相互转告，为此带来不便，请谅解！谢谢！

8.东欧部分国家对货物的重量及尺寸一般都会有限制，建议单件一般是不超过30KG或50KG，单票不超过250KG！尺寸超长的建议单独咨询！

9.部分指定国家走货限制：

美国：单件实重不超300Kg；单票实重不超1000Kg；尺寸不超120\*160\*100cm；

尼日利亚单件不能超过300KG，单票不能超过1000KG,尺寸不超300\*200\*160cm且不接受纺织品；

安哥拉:每票不可以超出300KG；

突尼斯:长、高不得超120cm、宽不得超100cm,单件不可以超过30KG，单票不能超过40KG 申报价值超过USD30，则需要收件人自行请清关代理清关。货物抵达当地60天内清不了关会自动到付退回寄件方。

伊朗:文件和包褒都无服务；

以色列目的地代码为“GZA”无包裹服务 ；

俄罗斯:仅文件有服务，且需提供公司名，不接受私人信件，包裹建议选择EMS或专线，DHL将可能会出现退件

阿富汗：城市KANDAHAR、LAGHMAN FED无包裹服务；

土库曼斯坦国家任何渠道都无服务；

密克罗尼西亚DHL单件不超30KG ；

巴西尺寸限制：98cm x 98cm x 98cm，单件计费重量不能超70KG，单票计费不能超过1000KG，若超出相关限制将被自动退回，同时产生相关费用将由寄件人承担

卡塔尔：请注意，对于目的地为卡塔尔的快件，如果重量超过100公斤，需要提供正本发票及原产地证明，且预计清关时间为2-3个工作日

始发地可以通过服务手册查阅此规定，没有正本发票及原产地证明将会导致清关延误。所有寄往克里米亚的货物价值不能超过200EUR，否则将被自动退回。

不丹：请注意对于目的地不丹的快件，当地不允许进口实重超过300KG/票，单件不能超过70KG和材积尺寸不能超过120\*80\*80cm的货物，如果货件超出相关限制将会被自动退回，产生一切费用由寄件人自行承担；

委内瑞拉：DHL对货物的要求：尺寸：120\*100\*160，单件不可以超70KG，单票不可以超过300KG；

菲律宾：2014年6月26日 重货收寄限制更新，单件快件大于或等于1000kg（实际重量或体积重量）不能承运。

10.以下所列国家均不接受P.O.BOX地址(邮政信箱地址)（东南亚，欧美无法递送至邮箱地址和军方地址APO/FPO）：

澳大利亚、新西兰、萨摩亚、新加坡、安哥拉、贝宁、埃及、加纳、几内亚共和国、约旦、肯尼亚、黎巴嫩、卢旺达、沙特阿拉伯、南非、苏丹、叙利亚共和国、阿拉伯联合大公国、也门、比利时、塞浦路斯、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荷兰、葡萄牙、西班牙、瑞士、英国、加拿大、波多黎格、美国.

11.HKDHL渠道部分国家不再接受任何包装条款的电池件（包括内置电池）：

阿塞拜疆 亚美尼亚 文莱 柬埔寨 塞浦路斯 厄瓜多尔 埃及 格鲁吉亚 加纳 直布罗陀 关岛 根西岛 泽西岛 吉尔吉斯斯坦 马绍尔群岛 黑山共和国 尼日尔 帕劳共和国 南非 塔吉克斯坦，等。具体国家名称见下方列表（如果指定国家出现带电货物，货物将会出现国外退回等问题，所产后的费用由寄件方支付）

12. 以下国家都是需要正本商业发票的：

保加利亚、黎巴嫩，毛里求斯、卡塔尔、文莱、智利、萨尔瓦多，波兰（要有原产地资料）、白俄罗斯，阿根廷、印尼、巴西（要有税号）、厄瓜多尔、葡萄牙、安哥拉、土耳其、加蓬、库拉索 、秘鲁 、危地马拉 、科威特、印度、伊拉克。

13.厄瓜多尔交货时需提供收件人ID，否则清不了关；

14.寄往白俄罗斯的包裹货件只限首都“Minsk-MSQ”有服务，邮编号码为220000-220999，其中明斯克机场区域（邮编220054）亦无包裹服务。除此之外，白俄罗斯其他城市无包裹派送服务.

15.凡发往纳米比亚国家清关发票规定如下：

发票必须包含以下信息：

15.1货物原产地

15.2.收发件人完整地址信息

15.3.发票英文申报

15.4.货件真实价值申报

15.5.货件详细描述—不接受笼统品名申报：样品 ‘Samples’或者配件‘Spares’

15.6. 所有产品必须在发票上如实申报

带有以下发票的货件禁止进口纳米比亚:

15.6.1.形式发票

15.6.2.手写发票

15.6.3.手写或修改过的发票

15.6.4.带有“货件价值仅用于海关申报”的发票

15.6.5.发票申报货币币种不能是原始发件国，必须是目的地国家币种、欧元或者美金 .

16.寄往阿尔及利亚（Algeria)的包裹，均不接受任何形式的关税预付（关税DDP）。

17.寄往巴拉圭、乌拉圭、阿根廷香港DHL只接受文件服务，包裹无服务，若有中转，将可能会出现退件情况，产生费用将由寄件人承担，故包裹服务建议选择我司其他渠道

18.乌克兰只有以下8个城市名可以进口私人货件：Kyiv Dnipropetrovsk, Simseropol DONETSK Odessa, Kharkiv, Mariupol, Lviv

19.接DHL通知,巴西海关规定,所有寄给当地私人的物品,同样的货物数量不能超过3PCS,否则海关将拒绝清关而直接安排货件退回发货地(退件前不会有任何通知),所产生的一切运费均由发货人承担。同样的产品数量如果超过3PCS，只能寄给公司,不能寄给个人，而且须以正式清关的模式进口。

如货件需正式清关，则收件人必须在当地海关有备案登记，且需要雇佣一家清关代理公司来协助办理清关手续。收件人也可以选择DHL为清关代理。如选择DHL为清关代理，收件人需要提供清关委托书和清关指令给DHL，该服务会有额外的手续费，且关税及所有费用都只能由收件人支付，不能转由发件人支付。收件人也可以使用自己的清关代理。目前巴西只有圣保罗的VCP和GRU两个口岸可以办理正式清关手续，如收件人不在这两个口岸城市，收件人可以到这两个口岸办理清关手续，也可以申请将货物转至就近的海关监管中心(会有额外费用产生)来处理。由于巴西DHL在当地并没有保税转运货物的权限，所以需交给第三方代理来做，由此产生的仓租和转运费等相关费用需直接支付给代理。

正式清关货物的相关要求：

一、1、关税的确定和征收需要以下信息：

2 Freight charge 运费

3Commodity’s HS Code 产品的HS编码

4 Full description of the goods 货物的详细品名描述

5 Destination city and state 目的地城市和国家

6 Insurance amount (if applicable) 保险费金额(如查适用)

7 Declared value 货物申报价值

8Gross weight 货物毛重

二、发票必须具备以下信息:

Tax ID (CNPJ) number of the receiver/importer 收件人/进口者的税号(CNPJ)

1 Tariff code 海关税则号列

2Country of origin of the goods 货物的原产地国家

3 Complete description of goods 货物的详细品名描述

4 Unit price of items, number of pieces and total price 每项货物的单价,数量及总价

5 Gross and net weight 毛重和净重

6 Incoterm and export regulations 国际贸易术语

7 Signature on each copy (in blue ink) 每份文件须以蓝色墨水笔签字

8 If the freight is pre-paid, its value has to be mentioned as a separate item; if transport collect, no need to inform it on the invoice 如货物运费是预付,则发票上还需注明运费，总申报价值要包含运费。 如运费到付,发票无须注明

三、正式清关货物必须提供运单、发票及装箱单。

以上事宜，请各位相互转告好。謝謝。

注意：由于巴西海关政策的变更，部分地区关税会自动弹回寄件人支付，因此凡中转我司巴西的货件，

走货时均需带保函至我司：如客人不支付关税自动弹回寄件人支付的，则原意承担关税和相关海关杂费，具体依照DHL帐单为准

20.立陶宛的包裹,随货清关发票必须要注明贸易术语DDP或DDU(关税到付或关税预付)

21.沙特的货件，随货发票皆需列明相应款项支付方式，支付方式通常有：Bank Transfer，Cheque,Intercompany Transfer, Cash, Credit Card, Letter of Credit；且出口到此国家的每个包褒，都需要要产品上标识产地国家信息（例如：“Made in China

22.印度尼西亚的操作要求：其一：寄往印尼的成衣服饰类产品，其价值若达到或者超过250美金，随货需要提供原产地提供的相关鉴定证书（Surveyor Certificate）。其二：个人，宾馆，银行，展览名义进口，或者不具备或拥有相关进口许可权等有效进口身份证明的任何收件人，进口单票货物重量不能等于或者超过100公斤，超过即不允许进口。其三：寄给收件人为个人的包裹，若包裹内含电子或通讯产品（手机，智能手机，I-PAD,I-Phone，PDA）等，不论相关产品数量多少，需要收件人提供从贸易部门（Ministry of Trade）获得的进口许可证方可安排进口

23.接香港DHL通知：根据澳大利亚海关与边防服务规定，所有货品都要标示或者用标签标明原产地，商贸法规第1905项要求，如不按照要求注明产地，将不允许进口进入澳大利亚。目前有大量这样的货件在寄往澳大利亚被海关扣压，如手机配件、手机外壳、衣服等没有注明产地的产品，如果不遵从规定，将退回货件到始发地。

注明：是产品上要有产品标示，比如衣服，如果没写"MADE IN CHINA" 请缝上写有这样字样的布条在衣服上，或者在衣服的唛头上注明也可以；比如手机后盖，请用标签写上“MADE IN CHINA"，然后贴在后盖上；以此类推。

24、所有寄往阿联酋-迪拜的货件都要遵守以下要求，阿联酋其他国家和地区不受影响；

1. 价值超过AED50000(USD13587)的货物，需要提供：A.有寄方盖章签名的正本发票；B.正本产地证书。如果没有这些资料，收方将支付罚款或者押金AED2000,如果能在货件到达当地90天内提供这些资料，将退回这个罚金/押金。

2. 价值在AED1000（USD270) -AED50000(USD13587)之间的货件，需要遵行：A.所有正本发票都要有产地，如果没有，收方将被罚款或者交押金直到提供正确资料才退回这些费用；

3.价值在USD270以下的，则可以不遵守以上要求。

提醒，此要求只针对寄往迪拜的货件，知悉！

25、黎巴嫩海关政策：发票要求

最近多次收到国外的投诉，为此，我们再次提醒大家：

黎巴嫩海关要求所有CIF价超过1000美元的进口货物都必须正式报关，且必须使用由发件公司抬头纸打印的原始发票报关。

发票的具体要求如下：

原始发票--不能使用发票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需要打印件且有签字和盖章（盖章不做严格要求），需使用发件人公司抬头纸张打印发票；

不能使用形式发票；

不能使用手写发票；

发票上必须有包裹中各项物品的完整准确的商品描述，HS Code, 单价，原产地，总重量，申报价值等，货物外包装上必须附有原始发票。寄往黎巴嫩的货件（文件除外），全部都需要注明收件方的税号(Tax ID)在发票上。

26、印度海关政策(若其他代理有产生罚款 ，将照常需要支付 )

①印度海关于2017-3-31号出台关于清关文件费的收费规定：自2017-4-1日开始，所有进口印度需要清关的货物，需要在货物到达当地的第二天内提交进口清关文件，一旦延误，前三天内将收取5000INR/天的滞纳金（约70EUR/天）；若还不提交，之后的日期将按10000INR/天（约140EUR/天）的费用收取滞纳金。

此费用将强制由收件方支付，若有货物发往印度，请寄件人通知好印度收方务必在货物到达前准备好所有清关资料。

②应印度海关当局要求，所有寄往印度（India）的包裹在抵达印度海关清关前，收件方须向当地海关提交印度政府颁发的身份证的编号，身份证复印件以及住址证明以便备案。若收件方未能及时向当地海关提交以上文件，货物将在抵达印度海关时将被扣留，直至收件方提交以上资料，货件方能进入正式清关流程。寄往印度包裹类快件的清关要求如下：

1.对寄运给私人或私人地址的货物，收件方须提供身份证或护照等有效证件的复印件，以及授权DHL代理清关的清关委托书（POA）用于清关。

2.对寄运给某公司的货物，收件方除提供以上提及文件给海关备案外，还需提供进出口许可证(Import & Export Certificate) 和 授权DHL代理清关的清关委托书（POA）用于清关。

为了避免货物在清关过程中出现延误或弃件，寄件方可以提供一下协助：

1.在面单—Phone/Fax or Email—项下提供收件人有效电话或者电子邮箱。

2.在面单—Receiver VAT/GST—项下填写收件人的有效证件编号，如身份证号，护照编号等。

3.在面单上请清晰填写寄件人和收件人的真实详细的信息（如公司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等），该信息须和随货发票信息完全吻合.

注：发件人信息不能是货运代理公司

特别强调，不符合以上要求的货件在抵达当地海关后都将被扣留。快件滞留5天后将被当地海关强制弃件处理。请寄件方在寄运货物前，和收件人确认以上清关资料是否齐全。我司收到货物后将默认该货件的相关资料已经备齐并不再予以复审。若货物在当地海关因未备齐以上提及文件而产生清关延误，罚金，弃件或者退回的情况，全部责任和费用将由寄件方承担。

所有寄往印度的包裹需要收件人提供进口人的身份和地址认证文件（Know Your Customer,以下简称KYC），收件人可使用以下链接录入个人或公司关联信息（KYC）并授权当地敦豪公司清关后方能开始安排进口清关程序：www.dhlindia-kyc.com

其中，个人KYC关联信息可为：护照证件或选举身份证件或驾驶证件或永久账号（Permanent Account Number）及清关授权书；而对于收件人为公司的货件，收件公司在提供KYC信息和授权书的同时，还要提供收件公司的进出口许可证（Import & Export Certificate）方能开始清关程序。

所有寄件人在寄运包裹货件的同时应该提醒收件人使用链接：www.dhlindia-kyc.com及时录入KYC和授权书等文件，且寄件人必须在运单收件人资料填写区域提供收件人邮箱和有效联系电话以便及时联系收件人协助清关。

请各投寄人能够遵循目的地国家清关指引寄运货物，并确保提供详尽具体的清关文件，以免因为文件的缺失造成清关延误或者货件被当地海关自动退回或者销毁，期间产生的关联费用将由发件人承担。

27、巴林海关条例，寄往巴林的包裹货件需随货提供有原产地证明（Certificate of Origin），如果没有按要求提供原产地证明的货件，当地海关将会强制进口人支付不低于133美金的保证金。

以下情况可以不用提供原产地证明：

1.投寄货物为礼品且价值不超过BHD500(USD1325),发票上必须申报为礼品“GIFT”，及发票上要说明生产厂家、产品数量、货物价值及货物原地；

2.商业样品且价值低于BD100（USD260）;

3.报刊杂志；

4.返修物品。

除此之外的所有寄往巴林的包裹货件需随货提供有原产地证明,如果缺失，将会产生关联罚款。原产地证明的要求说明如下：

1.原产地证明必须是原产国商会或者同类权威组织签发的；

2.如果出口国不同于原产国：出口国提供的原产地证明需要明确说明其实际原产国，产品制造商及货物类型，且此类原产地证明必须经由出口国巴林大使馆（或其他任一阿拉伯国家大使馆或领事馆）签发。

如果货件随货没有提供有原产地证明，但是收件人或者进口人在海关通知日起90天内提供正本原产地证明，此情况下，海关接受收件人的保证金退款申请，否则逾期后保证金将被没收。

以上新的清关要求适用于所有运输方式，包括空运、陆运及海运。同时，不论货物价值多少且不管何种产品，所有包裹的发票上都必须注明原产国信息，其他特殊产品需要额外提供的相关清关文件亦说明如下：

※化妆品、食物及维他命进口：收件人需提前获得卫生部进口许可证(MOH) Ministry of Health以免清关及派送延误（此类需正式清关-预计将会有24-48小时的清关延误）

※化工品类：收件人需提前获得环保部进口许可证(MOE) Ministry of Environment以免清关及派送延误（此类需正式清关-预计将会有24-48小时的清关延误）

※垫圈、橡胶密封件、轮胎等：收件人需要提前获得商会出具的进口许可证(COC) Chamber of Commerce 以免清关及派送延误（此类需正式清关-预计将会有24-48小时的清关延误）

※通讯类设备等：收件人需要提前获得通讯监管部出具的进口许可证(TRA) Telecommunication Regulatory Affairs 以免清关及派送延误（此类需正式清关-预计将会有24-72小时的清关延误）

※教育书籍（私人用品除外）：收件人需要提前获得信息产业部出具的进口许可(MOINF) Ministry of Information以免清关及派送延误（此类需正式清关-预计将会有24-48小时的清关延误）

28、罗马尼亚（Romania）快件，罗马尼亚海关对清关的要求有所改变。变动如下，为了避免货物清关延误，必须遵守以下的规定。以公司名义以商业形式进口需提供资料：（1） 货物的商业发票（2） 商业发票的译本，需要清晰显示产品的商业名称（3） EORI号（国外支付或者交易凭证）以公司名义进口货物样品所需提供资料：（1） 提供形式发票，并在发票上注明是非卖品，没有商业价值（2） 清单上有责任注明货物是样品，不含有商业价值。清单上需要注明记录的时间，签名和盖章。以私人名义进口货物需要提供资料：（1） 个人身份证号Personal ID number (CNP).（2） 寄给私人的货物，DHL进口部门将会电话联系收件人确认货物的内容和真实价值（3） 海关当局将随时有可能要求提供货物的价值证明（4） 如果收件人不能提供清关资料或者海关当局不满意所提供的资料，海关当局有权利对货物进行检查，并要求以公司的名义做正式进口清关货物

26、以色列：

受以色列（Israel ）当地安全局势的影响，当地部分城市暂停接受包裹和文件的寄运服务，受影响区域的邮编如下：

7913000 7919000 8514500 8543500 7913500 7975500 8514700 8544000 7914000 8512200 8515100 8545500 7914500 8512500 8515300 8546500 7915000 8512800 8515500 8548200 7915500 8513000 8515900 8548700 7916000 8513500 8516100 8548800 7916500 8513800 8523000 8548900 7916800 8514000 8540500 8549000 7917000 8514200 8543000 8549200 8702005 至8714651

　请发货人寄运货物前，必须预先审查收件人地址是否属于寄运限制区域，我司交不予审查服务范围，如寄运限制服务地址而产生的延误和费用，将由发货人承担。

27.寄往孟加拉（Bangladesh）包裹有以下最新清关规定：

1、不论货物重量及申报价值，发件方随货需提供货物的原产地证明；

2、如货物申报价值超过USD15,除货物原产地证外，随货还需要提供：信用证(Letter of Credit)或信用证授权(Letter of Credit Authorization)或收件人的进口许可证（三者选一）。寄件前请确保货物的资料正确和齐全，如因未遵从上述规定，货件将有可能被强制退回或销毁，退回或销毁前不另行通知收/发货人，产生一切费用以及后果，均由发货人承担

28、也门：恢复服务且不能超出以下限制，如货件超出以下限制将直接退回至寄件地，由此产生的退件费将由寄件人自行承担；

单件重量不超过30kg

单件尺寸不超过45cm x 43cm x 33cm

提示：货件从迪拜中转将会有10天时间的延误，请留意与收件人提前做好沟通避免不必要的投诉

29、 科威特的发票要求

发票填写提示：

1、需使用英文描述的打印版本格式的发票，不支持手写和价值为零的发票，发票不可出现“value for custom purpose”字样

2、需使用带有发货人抬头的信纸，详细申报收发件人的资料（包括地址、姓名、联系方式等）、每项货物的详细品名描述、数量、单价、总价值、CIF价值、币种、毛重、原产地国、海关编码

30.更改派送地址手续费RMB95/票（需加燃油附加费），更改地址附加费适用于如下情况

1.收件人地址的城市、邮编、国家或详细地址信息不正确或不完整，造成货件未能成功派送。

2.收件人已搬离运单上的派送地址、收件人已离开所在的酒店 ，造成货件未能成功派送。

3.收件人已从运单上收件公司离职，而此公司拒绝签收货件 。

发货人寄运货物前，必须严格审核收件人地址是否正确及完整，否则产生改派地址手续费及改派地址运费（如有）将由发货人承担。请知悉！

31.以下情况的货件，将加收特别处理费RMB1350每件，另加燃油附加费：（此费用我司不再另行审核，出货前请自行核实，若产生费用，默认直接按照我司帐单无条件支付）

1.除发货人特殊指示外，凡货件及外箱上注明标志/文字提示不可叠放的货物 （“请勿叠放”,“Do not stack / No Stack ”）

2.外包装是不合適的包裝，易碎，(或裸包等)不能承受堆叠其他货物，形状或货板上的货件阻碍第二个货板或其他非货板运件安全叠放者。

3.超长/超重附加费及特殊处理费不会重复加收，如货物同时存在上述情况之一或以上，只加收一次附加费用【1350RMB+（1350RMB\*当月燃油）】/件 。

DHL新政策:根据DHL新的退货条款,2015年6月1日起凡是从DHL出口的快件，货物在当地因各种原因退回发件地，必须要支付退回费用+关税+关税预付手续费

（如在当地有产生关税的) 由于各国处理给予的处理时间不一定，所以请各客户发件后及时留意快件更新进度及时与收件人联系，

发件前请各客户知悉并确保所有快件具有完整准确的收件人信息（邮编、联系电话），避免一些不必要的问题，导致了快件无法派送。

32.单独报关资料填写及单证要求

报告资料（发票、装箱单、合同、委托书、报关草单，申报要素申明）必须提供盖圆形章后的原件（经香港渠道中转报关的件，一达通深圳地区申报单可为电子版）。

报关委托书上：右上角要盖公章，并签上法人名字或者法人章，左下角要盖公章，签上经人的名字及电话，不可以签:王小姐等字样，否则海关会退单

必填报关申报要素：货源地，品牌，型号，贸易国，成交单位

33.高风险地区附加费:180元/票，需另加当月燃油，（国家有：阿富汗、布隆迪、伊拉克、利比亚、马里、尼日尔、叙利亚(已暂停服务)、南苏丹(已暂停服务)、也门、苏丹(已暂停服务)）

34.限运目的地附加费:270元/票，需另加当月燃油，（国家有：中非共和国(已暂停服务)、刚果民主共和国、厄立特里亚、伊朗(已暂停服务)、伊拉克、北朝鲜(已暂停服务)、利比里亚、利比亚、苏丹(已暂停服务)、叙利亚(已暂停服务)、也门、索马里）

（以上高风险和限运目的地附加费，将出现在未控制到的情况下，加收相关费用，如有重复列明时，将会两项同时收费，同时，以上国家，DHL不承诺100%递送

35.其他未列明的，将以DHL实际通知为准，以上最终解释权为一代所有，如有疑问请及时与一代相关同事联系

36.接香港DHL通知，根据孟加拉国海关最新规定，自2016年10月1日起寄往当地的货物如满足以下条件将视为文件（DOC）：

1.手写或打印的文档

2.单票重量小于2公斤

如单票重量超过2KG海关将当作包裹件处理并按照当地税收条例征收相关税费。

以上要求请贵司知悉，如因不符海关规定导致的中转延误或相关费用将由寄件人自行承担，多谢配合。

重要提示：

1.如寄件货物是护照，寄件重量小于2公斤都视为文件货件。

2.包裹及文件必需分开包装，不能合装一个文件袋。

3.进口到当地所有电信产品或配件寄运前需取得当地孟加拉国电信管理委员会的许可证(BTRC) ，如货件价值超过15USD，需提供L/C（信用证）及IP(进口许可证)。随货发票上需正确申报货件价值，如出现低申报或零价值，海关将直接没收货件。商业发票上必需正确填写产品的数量、详细名称，不接受配件，塑料卡等统称。

37.接DHL代理重申，为使货件能安全并快速地运送，完整的收/发件人信息是非常重要的。在此再次提醒各位，无论发货方或收件方是否为私人名义，发件人必须提供完整之收/发件人信息，包括：完整公司名称，地址，电话及收/发件人全名(姓氏及名字等) （例如：Tom或是Mr.Harden为不完整的收件人名称，Tom Harden 才是完整的联系人姓名)，否则，货件会于DHL仓库暂停运作，直至收到正确信息后才会安排继续操作。如因此对货件造成任何延误及退件等情况，需由发件方负责。 现请贵司务必就问题加强把关，严格要求发件人提供相关资料，才可发货到我司付运，否则，如货件因上述问题而产生之额外费用(退件，销毁等)，需全数由贵司承担。

38.DHL渠道如快件破损、部分遗失或延误等均不予以赔偿，对于整票快件遗失，最高赔偿金额为USD100，索赔申请必须于货交代理之日算起30天内提出，否则代理不予理赔。高价值物品建议自行购买保险。

39.DHL关税正常追索有效期为走货后一年内，其它杂费正常追索有效期为3-6个月，但不限于此时间内！最终以账单为准！

以上未列明事宜，将以代理官方实际通知为准！ 住宅费25元和更改地址费100元统一按报价表预收费用,如有遗漏,以官网和代理账单为准将作补收